

商业干部学习读本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 和商品流通概论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概论》编写组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商业干部学习读本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概论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概论》编写组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出版发行

天津市宝坻县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125印张 187,000字

1984年10月第1版 1984年10月宝坻第1次印刷

印数：1—32,000

统一书号：4166·537 定价：0.85元

编 审 说 明

社会主义商业是生产和消费之间、工业和农业之间、城市和乡村之间经济联系的纽带和桥梁。这种纽带和桥梁的作用是靠千百万商业干部和职工来完成的，因此不断提高广大商业干部和职工的业务水平，适应四化建设的需要，是一件刻不容缓的大事。为了适应当前商业干部培训的需要，我部教育司组织有关单位统一编写了一套商业干部学习读本，由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陆续出版。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概论》是这套“商业干部学习读本”之一。它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有关论述为指导，详细地论证了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性质和特点，以及我国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必要性。参与编写的同志有：武汉粮食工业学院李瑞华、北京经济学院孟振虎、湖北财经学院张寄涛、周肇先等同志，全书由周肇先同志总纂。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湖北财经学院、北京经济学院等单位的积极支持和帮助。

本书经我们审定，可作为商业系统培训干部的中级教材，也可供商业院校有关教师和在职职工自学用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部
教材编审委员会
一九八四年一月

目 录

序 言.....	(1)
----------	-------

第一章 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社会主义商品

经济理论.....	(4)
-----------	-------

第一节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生产 和商品交换的论述.....	(4)
--	-------

第二节 列宁、斯大林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 的丰富和发展.....	(11)
--------------------------------------	--------

第三节 我国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的探讨与 研究.....	(27)
----------------------------------	--------

第二章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性质与

特点.....	(32)
---------	--------

第一节 我国社会主义现阶段的商品货币 关系.....	(32)
-------------------------------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	(35)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 特点.....	(44)
-------------------------------	--------

第四节 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 交换.....	(51)
--------------------------------	--------

第三章 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价值规律..... (56)

第一节	价值规律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基本规律.....	(56)
第二节	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作用.....	(68)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商品价格与价格政策.....	(75)
第四章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关系.....	(93)
第一节	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对立与统一.....	(93)
第二节	商品生产决定商品流通.....	(102)
第三节	商品流通反作用于商品生产.....	(111)
第五章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消费的关系.....	(122)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目的.....	(122)
第二节	提高消费水平的途径.....	(133)
第三节	商品流通是联结生产和消费的纽带.....	(142)
第六章	商业是从事商品流通的主要经济部门.....	(149)
第一节	商品流通形式.....	(149)
第二节	商业作为独立的经济部门存在的条件与意义.....	(155)
第三节	新时期商业工作的基本任务.....	(165)
第七章	我国社会主义国内市场.....	(175)
第一节	开拓国内市场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一个战略性问题.....	(175)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内市场结构.....	(187)
第三节	市场商品供应和商品需求.....	(198)
第八章	商品流通渠道.....	(211)

第一节	商品流通渠道形成的客观依据·····	(211)
第二节	商品流通渠道的分类·····	(221)
第三节	国营商业在商品流通中的地位与 作用·····	(228)
第九章	商品运动过程·····	(238)
第一节	商品流通时间·····	(238)
第二节	商品流通环节·····	(245)
第三节	商品销售是商品流通的中心环节·····	(254)
第十章	商业经济效益·····	(262)
第一节	讲求经济效益是人类社会经济生活的 基础·····	(262)
第二节	讲求商业经济效益的意义·····	(267)
第三节	全面提高商业经济效益·····	(277)

序 言

根据商业部教育司职工教育计划，我们编写了这本《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概论》（以下简称《概论》），以适应商业系统轮训干部的需要。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和国家的工作，已经转到了以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正确轨道。全国人民，正在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领导下，为改变我国经济落后的面貌，为在本世纪末把我国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而努力奋斗。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社会主义商品流通，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一项重要任务。当前，我国农村经济正在发生深刻的变革，即由自给半自给经济向着大规模商品生产发展转化这样一个历史性的转折，从生产到流通都出现了大好的经济形势。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领导同志指出：要重新学习和调查研究，学会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正确运用价值规律，指导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以便在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指导下，进一步开创和发展农村商品生产的新局面。商业是连结工农业生产和城乡人民生活的桥梁，努力做好商业工作，对促进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发展，提高与改善人民生活，对推进国家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是一个十分复杂的问题。因为，这个问题，不是一个经济部门的问题，而是农业、工业和流通部门的经济活动的综合。以这个问题为题编写一门独立性的教材，对我们来说，是一次尝试。因此，《概论》的编写过程，实际上，也是我们对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问题的一次学习和研究的过程。重新学习，继续研究，这就是我们编写《概论》时所抱的态度。

在构思和编写《概论》时，对此书章节结构的设计和内容的安排，我们大体考虑了下列几个方面：第一、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是几种不同社会制度共有的现象。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同社会主义社会以前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既有共同性，又有特殊性。《概论》的编写，必须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从论证我国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问题出发，把不同社会制度下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共性吸收进来，同时又着重阐明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特殊性。第二、《概论》是以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立题的。因此，它的结构和内容，不能同现在通用的《政治经济学》教材和《商业经济学》教材一样。它应有自己独立的结构和内容。第三、《概论》是为商业领导干部自学和轮训编写的。因此，在章节结构和内容的安排上，商品生产的内容和商品流通的内容，应适应对象的需要，侧重于商品流通，并进而引伸到专门组织商品流通的商业。第四、《概论》是“商业干部学习读本”中的一种，还有商业管理、商业政策等其它专业教材，因此，《概论》对商品生产和商品

流通问题的论述，侧重在理论方面，除十分必要者外，实务性和政策性的内容，尽量减少。同时，根据各级商业领导干部工作繁忙和接触实际较多的特点，对问题的分析论证亦力求通俗易懂，例证简明扼要，全书篇幅尽量缩小。根据上述考虑，我们在编写《概论》时，将所论述的问题，分成了十个章目。

近几年来，我国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已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发展的事实表明，在我国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有着非常广阔的前途。

我们希望通过本书的出版，在读者的批评帮助下，不断对它进行修改和补充，使这本《概论》逐步完善。

第一章 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社会主义 商品经济理论

第一节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 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述论

一、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商品生产概念 及其存在条件的分析

马克思、恩格斯作为科学社会主义的奠基人，从来没有打算具体描绘社会主义的蓝图，他们“只提出一些最一般的暗示，它只考察未来的制度所由以长成的那些现有的要素”^①。马克思、恩格斯生前，社会主义还未成为现实，他们关于社会主义条件下商品生产的论述，是从历史上已经存在的要素出发的。换句话说，马克思、恩格斯的有关结论是和他们历史上已存在的商品生产的分析密切联系的。因此，在阐明他们有关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论述之前，说明一下他们对商品生产概念和存在条件的主要论点。

马克思、恩格斯深入地分析研究了已往存在过的商品生

^① 《列宁全集》第1卷，第164页。

产、商品交换的各种历史形式，特别是详尽地解剖了商品经济最发达的形式——资本主义商品经济。他们揭示了商品生产、商品交换的内在矛盾及其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对抗性发展，也充分估计了商品生产、商品交换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历史作用。在他们看来，商品生产、商品交换是一种历史范畴，这种经济形式是在一定经济条件下产生、发展的，也必将随着经济条件的变化而衰亡和消失。他们认为，所谓商品生产就是不为生产者自己消费，而是为了交换进行的产品生产。这种为交换而进行的商品生产“是极不相同的生产方式都具有的现象，尽管它们在范围和作用方面各不相同”^①。

关于商品生产出现的条件，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做了精辟的分析。他指出：“产品要表现为商品，需要社会内部的分工发展到这样的程度：在直接的物物交换中开始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分离已经完成。但是，这样的发展阶段是历史上完全不同的社会经济形态所共有的”^②。这就是说，商品生产的出现以一定发展程度的社会分工为条件，人们生产某种产品已不是为了直接消费其使用价值，而是为了实现其交换价值。如果生产主要还是为了消费产品的使用价值，只有在有剩余时才用于偶然的商品交换，就仍然属于自然经济，不是真正意义的商品生产。因此，商品生产在历史上是以社会分工的发展和加深为基础而产生、发展和扩大的。

马克思进一步指出：社会分工固然是商品生产存在的条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33页注。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92—193页。

件，但并非唯一的条件，在有的情况下，分工并不必然导致商品生产。他举例说，“在古代印度公社中就有社会分工，但产品并不成为商品。或者拿一个较近的例子说，每个工厂内都有系统的分工，但是这种分工不是通过工人交换他们个人的产品来实现的”^①。在印度公社中，人们在分工基础上生产的各种产品归公社集体占有，并直接分配给各个公社成员用于消费；从事各种产品生产的人并不是经济上各自独立的主体，他们的劳动是公社范围内直接社会劳动的一部分，因此，彼此并不作为不同的产品所有者相互交换其产品。在近代工厂中，每个工人虽然在分工基础上从事不同具体形式的劳动，但他们也不是各自独立的经济主体，不可能以不同产品所有者身份交换其产品。

马克思指出：“只有独立的互不依赖的私人劳动的产品，才作为商品互相对立”^②。或者说，“他们必须彼此承认对方是私有者”^③，“彼此当作被让渡的物的私有者，从而彼此当作独立的人相对立”^④。可见，这一条件的实质在于从事不同产品生产的个人或单位必须是独立的经济主体，彼此承认对方是产品的占有者。这种独立的经济主体在历史上都是各种不同形式的私有者（小商品生产者、资本家等），因此，马克思概括历史已有的商品生产条件时，着重指出商品是私人劳动的产品。正如他一再分析的，各个商品生产者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5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55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02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05页。

劳动是相互独立的私人劳动，只有通过商品交换才表现为社会劳动的一部分（只有当商品在品种、数量、劳动耗费得到社会承认时，才能实现为社会劳动）。也就是说，商品生产者的劳动不是直接的社会劳动，而是直接表现为互不依赖的私人劳动。

由上可见，马克思关于商品生产的概念及其产生的条件的分析，都是从历史已有的事实为基础的。把商品生产与私有制联系起来，把商品归结为私人劳动的产品，是依据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和以往的私有制基础上的商品生产所共有的特点得出的结论。他们也正是以这种特定的概念为基点设想未来社会中商品生产的命运。

二、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条件下 商品生产、商品交换消失的设想

马克思、恩格斯根据他们对商品生产概念以及存在条件的分析，根据他们对社会主义所有制结构和经营形式的设想，做出了社会主义条件下商品生产、商品交换将会消失的预见。

马克思在《资本论》、《哥达纲领批判》等著作中曾多次表明了这个预见。他说：“在一个集体的、以共同占有生产资料为基础的社会里，生产者并不交换自己的产品；耗费在产品生产上的劳动，在这里也不表现为这些产品的价值，……个人的劳动不再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而是直接地作为总劳动的构成部分存在着”^①。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20页。

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也一再重申这个观点。他指出：“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①。他并具体阐述了这一见解：“社会一旦占有生产资料并且以直接社会化的形式把它们应用于生产，每一个人的劳动，无论其特殊用途是如何的不同，从一开始就成为直接的社会劳动。那时，一件产品中所包含的社会劳动量，可以不必首先采用迂回的途径加以确定；日常的经验就直接显示出这件产品平均需要多少数量的社会劳动。……人们可以非常简单地处理这一切，而不需要著名的‘价值’插手其间”^②。

怎样理解马克思、恩格斯这个结论呢？首先必须明确其理论前提并具体剖析其中的含义。

第一，马克思、恩格斯所设想的社会主义所有制结构是单一的全民所有制。当国家存在时，它表现为无产阶级国家的国有制；国家消亡后，则表现为自由人联合体的社会所有制。马克思、恩格斯在设想社会主义所有制结构时，并非描绘某个具体国家的社会变革蓝图，而是从生产社会化要求占有社会化这一规律出发得出的一般结论。按照这一思维逻辑，建立在生产高度社会化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制度必然要求单一的全民所有制。他们所说的社会占有生产资料，共同占有生产资料即是指实现了单一的全民所有制。换言之，在他们设想的社会主义社会中不存在公有制的多种形式，更不存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30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334页。

在其它经济形式。在这种单一的全民所有制条件下，不同的生产者虽然从事不同产品的生产，但他们不可能再以“物的私有者”相对立。

第二，马克思、恩格斯所设想的社会主义经营形式是一切公有的生产和经济单位都由社会直接统一经营。生产单位不是具有经济独立性的企业，它们类似于社会大工厂中的一个车间、工段，彼此并不作为独立的经济主体相对待。也就是说，这是一种“直接的社会生产及直接的分配”，因而劳动是直接的社会劳动。对此，马克思、恩格斯都有过明确的论述。

马克思在谈到社会主义商品生产消失时，都往往和劳动具有直接社会性相联系。恩格斯做了更具体的阐述：“一切生产部门将由整个社会来管理，也就是说，为了公共的利益按照总的计划和在社会全体成员参加下来经营”，“用整个社会的力量来共同经营”，“共同使用全部生产工具和按共同协议来分配产品”^①。在这种经营形式下，任何劳动产品都由社会直接占有并通过分配去满足生产和生活的需要，因此，每个生产者的劳动直接构成社会总劳动的一部分，任何劳动都是社会承认的，无需通过商品出售去接受社会的检验。与此相适应，按劳分配由社会统一来保证，不以劳动者所在生产单位的经营状况为转移；生产单位的生产耗费补偿和扩大再生产的需要也由社会统一分配，无需生产单位本身筹措。总之，各个生产、经济单位不是具有自身经济利益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365、370、365页。

企业，它们相互间不以各自独立的经济主体发生关系。在这种所有制结构和经营形式下，既排除了不同经济形式间的商品交换，也排除了全民所有制生产单位之间的商品交换，商品生产当然也就退出历史舞台。

当我们研究社会主义条件下商品生产的命运时，必须正确理解马克思、恩格斯有关论述的真谛，并结合现实的经济条件具体考察。比如说，在社会主义发展的一定阶段尚未实现单一全民所有制时，商品生产的命运如何？进一步说，在社会主义阶段全民所有制的一切生产单位能否统一由社会直接经营？各个生产单位是否应成为社会大工厂的“车间”式的基层组织？

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历史表明，正确解决这些问题是相当复杂和困难的。人们的认识来源于实践，往往在实际生活中遇到了问题，受到了挫折，才迫使人们重新认识、研究，往往在总结了实际工作的经验、教训后，才能提高和加深人们的认识。从历史上看，第一个对社会主义条件下商品生产命运问题做出重大贡献的，是伟大的列宁。他在理论上的突破，实践中的发展，奠定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的基础。斯大林结合苏联社会主义建设实践，做了进一步阐发、补充。下面将扼要地介绍他们的主要论述和基本观点。

第二节 列宁、斯大林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的丰富和发展

一、列宁关于社会主义变革时期（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必须利用商品货币关系的论述

从列宁的有关著作和十月革命后的实践看，他对于社会主义革命后商品生产的命运问题，有一个发展变化的认识过程，转变的契机是在实行新经济政策的前后，因此，我们把列宁的有关论述分两个阶段来说明。

（一）1921年前列宁关于社会主义条件下商品生产、商品交换的主要观点。十月革命以前，由于没有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经验，列宁也和大多数马克思主义者一样，认为商品生产和社会主义是不能共存的。他曾多次表明这种观点：“社会主义要求消灭货币的权力、资本的权力，消灭一切生产资料私有制，消灭商品经济”^①；“社会主义就是消灭商品经济”^②；“只要仍然有交换，那谈什么社会主义是可笑的”^③。显而易见，当时列宁所依据的仍然是马克思、恩格斯的有关论述。

苏维埃政权建立初期，列宁虽然认识到货币不能很快就

① 《列宁全集》第9卷，第443页。

② 《列宁全集》第15卷，第112页。

③ 《列宁全集》第15卷，第112页。